**2015-2016年七星关区思源实验学校“青蓝工程”方案**

为充分发挥我校优秀骨干教师的引领作用，帮助新教师尽快适应教育教学工作，掌握先进的教育思想、教学方法，促进青年教师尽快成长，达到教师队伍“师徒结对、以老带新、以新促老、共同提高”的目标，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，经研究，特制定我校 “青蓝工程”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充分发挥优秀教师、骨干教师的传、帮、带作用，促进年青教师快速、健康成长，建立一支思想稳定、结构合理、业务过硬的青年教师队伍，实现我校教育的可持续发展，为我校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作出更大的贡献。

**二、领导小组**

组长：孙靖

副组长：张春晖

成员：肖朋、袁力、陈烨东、谢剑

**三、青蓝职责**

**（一）蓝方（指导教师）职责**

1.树立全方位指导的思想，对青年教师（青方）的师德素养、教育理念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教育管理、教学常规等进行指导，并关心青年教师（青方）的生活、学习和心理。树立“导学相长”的思想，与青年教师（青方）之间构建互相学习、互相探讨、共同提高的融洽关系。

2.每学期通过不同方式审阅青年教师（青方）的典型课教案至少4篇，并在教案上批注、修改，提出建议，有署名和日期。

3.师傅每月听青年教师（青方）1节随堂课，听课后及时与青年教师（青方）进行交流，并在听课本上作详尽的记录和评价。

4.师傅每月至少为青年教师（青方）上1堂示范课；

5.指导青年教师（青方）结合教改实际，开展校本行动研究，一学期完成一篇高质量的教育教学论文。

6. 指导青年教师（青方）完成一堂高质量的汇报课。

7.认真总结师徒活动，上交师徒结对工作总结，包括开展的工作、取得的成绩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方面。

**（二）青方（青年教师）职责**

1.主动自觉地向师傅虚心求教，努力学习师傅的敬业奉献精神和先进的教学方法。与师傅之间构建相互探讨与协作、共同提高与进步的融洽关系。

2.认真完成教学基本功的训练，包括：粉笔字、简笔画、普通话的基本功；备课、上课、出卷、质量分析的基本功；信息技术基本功；课程开发与课程实施基本功；教学评价基本功；教学科研基本功。

3.提前一周备课，备课案提交师傅审查。按师傅修改后的教案上课，课后进行有效反思。

4.青年教师（青方）每星期至少听师傅1节课，并在专门的听课本上作详尽的记录并写出听课心得。

5.至少完成一节校级汇报课，主动请师傅帮助备好课，并邀请师傅听课评课。

6.指导教师指导青年教师积极参与各级组织的各类教研、教学活动，用活动成绩来展现指导成果。

**四、指导教师和青年教师在确定“青蓝”关系后向教务处申报，并在教务处的组织下完成协议签定。**

**五、协议期满，由指导教师收集整理相关资料，交教务处审核通过后学校颁发证书。**

**七星关区思源实验学校青蓝工程协议**

　　立合同人 (指导老师、以下简称甲方) (青年教师，以下简称乙方)，为了充分发挥优秀骨干教师的引领作用，促进青年教师尽快成长，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，进一步推进“青蓝工程”。甲乙双方自愿结为师徒，特订立协议如下：

　　一、甲方每月为乙方上1节示范课，无保留地向乙方传授师德和教育、教学经验，具体承担指导乙方学习政治理论、教育理论、制定教育教学计划、确定教学进度、安排教学内容、分析教材重点难点的任务;并指导开展教育工作，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。

　　二、甲方每学期至少听乙方上课10节，做好听课记录，及时交换意见，帮助乙方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和总结经验，提高实际工作能力。

　　三、甲方要努力提高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指导水平，接受乙方咨询，主动传授经验，开放课堂，乙方可随时听课观摩。

　　四、乙方应尊重甲方，既要诚恳主动请教，虚心好学、又要积极向甲方学习忠于教育事业、无私奉献的师德风范，认真工作，大胆实践，克服依赖思想。

　　五、乙方应珍惜甲方提供的听课观摩机会，认真记录，积极研讨，借鉴经验，取长补短，并随时接受甲方听课检查。

　　六、乙方的备课笔记、公开课教案、教育教学活动计划以及教研、科研课题等，均宜事先征求甲方意见，力求在甲方指导下予以实施。

　　七、双方应从思想上、工作上、生活上做到互相关心。甲方应、帮助乙方巩固专业思想，制定成才规划，落实具体措施;乙方应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分担甲方的部分工作。

　　八、本合同期为一年。通过拜师带徒活动，使青年教师的师德修养和业务水平得到全面提高。具体要求是：

　　第一学期打好基础，练好基本功。认真备课和上课，掌握教育教学原则、方法和一般过程;制定好教育教学计划和进行教育教学质量分析。

第二学期要能上好课。即课堂教学做到目的明确，内容正确，方法适当，语言清晰、板书工整、科学，学生积极性高，教学组织工作好，初具一定特色。至少完成一堂校级汇报课，能出教研、科研成果。

　　九、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学校教务处一份，另两份分别存入甲、乙双方的个人业务档案。

　　立合同人：

　　甲方(签名)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乙 方(签名)

教务处：（盖章）

　 　年 月 日